

宣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宣安办〔2020〕27号

关于认真做好2020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 宣传品征订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安委会办公室，市安委会成员单位、相关企业：

为深入开展好第19个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，大力倡导关注安全、关爱生命的安全文化，加强安全公益宣传，进一步浓厚全市“安全生产月”宣传氛围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提高全民安全素养。现就做好我市宣传品征订工作，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广泛宣传。各地、各部门、各企业要把加强社

会化宣传作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的重要途径，在主要公共活动场所及街道、社区、学校和企事业单位的车间、施工现场等场所进行发放、张贴、悬挂征订的安全生产宣传用品，营造“人人懂安全、人人守安全、人人讲安全”的浓厚氛围，让广大市民、企业职工、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切实感受到安全对工作、对学习、对家庭的重要性。

二、认真组织，全面部署。各地、各部门、各企业要把宣传品征订工作作为今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启动的一项重点工作，作为推进安全文化建设活动的重要内容。精心组织好宣传品征订工作，确定专人负责，确保宣传品征订发放工作落到实处。各地、各部门要深入企事业单位、学校、街道、社区进行广泛宣传发动，并根据特点和需要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好用电、燃气、道路交通、消防、防灾减灾救灾、建筑施工、危险化学品、金属冶炼、非煤矿山等行业安全宣传用品的征订工作，做到宣传全覆盖。

三、高度重视，统计汇总。各地负责组织本辖区所属街道、社区、企事业单位的宣传品征订工作，各部门负责所属行业单位的征订组织工作。各企业相关部门要组织好本企业的征订工作。各单位需要市安委办统一订购的，请于5月20日前，将你单位征订宣传品的代码、名称、数量及联系人联系电话以表格（见附件1）的形式书面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。

各地区、有关部门的征订宣传品数量，本着满足安全生产月宣传的需要，根据实际情况征订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也要对辖区

内企业和行业主管企业征订情况进行督促。

联系电话: 0563-2718962。

附件: 1. 2020年“安全生产月”宣传品征订统计汇总表

2. 2020年宣传资料总目录

宣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5月13日